

第3筆：國保老年年金

Q：什麼是國保老年年金？

A：是國保的一項保險給付。曾經參加國保並繳交保費，有國保年資，年滿65歲可以請領。

國保老年年金

年滿65歲，自行提出申請



老年年金計算公式：（A、B式擇優發給）

A式：月投保金額×國保年資×0.65%+3,772元

B式：月投保金額×國保年資×1.3 %

（自104年起月投保金額為18,282元）

勞工同時擁有勞保與國保年資，老年年金怎麼領？

謝先生於106年1月1日年滿65歲，退休時勞保保險年資30年，另有國保年資5年，勞保平均月投保薪資為32,000元，國保投保金額為18,282元，他可以領多少錢？

勞保年資30年

勞保老年年金展延擇優發給

A式：(32,000元×30×0.775%
+3,000元)×(1+20%)
=12,528元

B式：(32,000元×30×1.55%)
×(1+20%)=17,856元

B式較優，每月可領金額為
17,856元



國保年資5年

國保老年年金：

18,282元×5年×1.3%
=1,188元
(勞保領年金時，國保
以B式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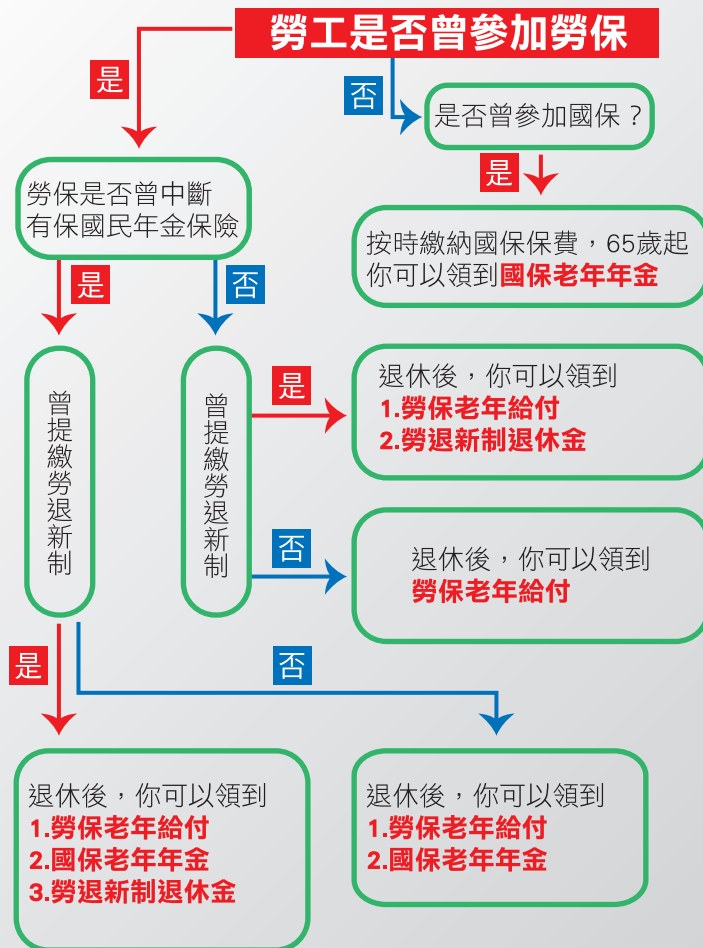
每月合計領取：19,044元

註1：勞保與國保老年年金同時請領時，勞保局會分別計算發給。

註2：勞保年資如未滿15年，但與國保年資合計達15年以上者，勞保部分也可以選擇請領勞保年金，國保則依B式領取老年年金。

註3：有國保欠費致不計入保險年資情事、領取社會福利津貼、領取相關社會保險老年給付或經書面限期繳納欠費但逾期始為繳納者，不得選擇A式。

你在勞保局有幾筆退休保障？



廣告

退休3層保護網

3筆退休保障・保證老有所養

勞保
老年給付

勞退新制
退休金

國保
老年年金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總局地址：100232 台北市羅斯福路1段4號

電話代表號：(02) 2396-1266

網址：www.bli.gov.tw

110年3月編印

第1筆：勞保老年給付

Q：什麼是勞保老年給付？

A：是勞保的一種保險給付，勞工在工作期間**投保**勞保，每月由老闆、勞工及政府各負擔部份勞保費，繳給勞保局，勞工離職退保只要符合請領條件，就可以請領老年給付，目前分**老年年金**、**一次金**與**一次請領老年給付**。

老年年金或一次金

年金活到老領到老無年齡上限

老年年金
(勞保年資≥15年)

老年一次金
(勞保年資<15年)

計算公式：

A、B式擇優發給

A：平均月投保薪資×勞保年資
×0.775%+3,000元
B：平均月投保薪資×勞保年資
×1.55%

計算公式：

平均月投保薪資×勞保年資×1
個月



舉例：

【老年年金】李先生106年退休時，年滿65歲，勞保年資35年又5個多月，平均月投保薪資為32,000元。

A式：【32,000元×(35+6/12)×0.775%+3,000元】×(1+20%)
=14,165元

B式：【32,000元×(35+6/12)×1.55%】×(1+20%)=21,130元
B式較優，每月可領老年年金21,130元

【老年一次金】李小姐40歲離職，勞保年資13年又3個多月，平均月投保薪資為18,000元，106年年滿60歲。

老年一次金金額：18,000元×(13+4/12)=23萬9,940元

註1：法定請領年齡(自民國107年起逐步提高至65歲止)

勞保老年年金法定請領年齡與出生年次對照表

出生年次	46年(含)以前	47	48	49	50	51	52年(含)以後
法定年齡	60	61	62	63	64	65	65
請領年齡	民國 98-106	108	110	112	114	116	117(含)以後
請領年齡	民國 55-59	56-60	57-61	58-62	59-63	60-64	60-64
請領年齡	民國 98-105	103-107	105-109	107-111	109-113	111-115	112(含)以後以65歲計算提前請領年度，最多提前5年

註2：平均月投保薪資以全程加保期間最高60個月投保薪資平均計算。

註3：老年年金的年資計算沒有上限。

註4：老年年金法定請領年齡每延後(提前)1年申請，給付金額增給(減給)4%，至多增(減)給20%。

一次請領老年給付

98.1.1前有勞保年資，

且離職退保時符合以下資格之一

- 1. 在同一投保單位參加勞保之年資合計滿25年
- 2. 年滿50歲，勞保年資合計滿25年
- 3. 年滿55歲，勞保年資合計滿15年
- 4. 女性年滿55歲，男性年滿60歲，勞保年資合計滿1年
- 5. 年滿55歲，擔任危險或堅強體力等特殊工作，勞保年資合計滿5年

計算公式：

平均月投保薪資×【(前15年勞保年資×1個月)+
(15年後的勞保年資×2個月)】

舉例：

106年王先生退休時，年滿52歲，保險年資28年，平均月投保薪資為32,000元。

一次請領金額：32,000元×【(15×1)+(13×2)】
=131萬2,000元。

註1：平均月投保薪資以退保當月起前3年月投保薪資平均計算。

註2：60歲以前，給付月數上限為45個月；60歲以後繼續工作者，超過60歲以後的年資最多以5年計，併計60歲前年資，最高給付月數為50個月。

第2筆：勞退新制退休金

Q：什麼是勞退新制退休金？

A：就是俗稱『公司提繳6%的退休金』，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雇主每月須**提繳不低於每月工資6%**退休金到勞保局設立的「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專戶所有權屬於勞工，**退休金可累積帶著走，不會因換工作而領不到退休金。**

勞退新制

年滿60歲，可依個人狀況自行決定請領時間(不須透過公司)

退休金個人專戶



← 雇主提繳至少6%
(每月至少提繳工資6%)

← 每年會分配基金運用收益

← 勞工可個人自願提繳至多6%
(有自提就會多存退休金)



舉例：

楊先生適用勞退新制，個人每月自願提繳6%到退休金個人專戶，他薪資42,000元，雇主及他個人每月提繳多少退休金到他的退休金個人專戶？

雇主提繳：42,000元×6%=2,520元(每月)

個人提繳：42,000元×6%=2,520元(每月)

註1：勞工年滿60歲可向勞保局請領退休金及累積收益，年滿60歲前，如喪失工作能力，符合勞工退休金條例第24條之2規定者，得提前請領。

註2：勞工朋友如果在請領前去世，可由遺屬或遺囑指定請領人向勞保局一次領回專戶的退休金及累積收益。